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葛小波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4年3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吳衛華先生、李梭女士及劉海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星宇先生、朱賀華先生及高偉先生。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履行了审查、监督职能，切实有效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就2023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3人，具体组成人员为：吴星宇、朱贺华、高伟，其中吴星宇先生为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公司独立董事，包括1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通过议案20项。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序号	届次	时间	会议主要内容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3/28	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2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关于申请股质风险项目账面核销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3/4/28	审议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8/28	审议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关于启动2024-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10/27	审议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为国联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续期的议案》《关于设立国联招证科创板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12/27	审议通过《关于与国联集团续签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确定年度上限的议案》《关于上海星立方大厦B栋租赁与装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审议会议文件，并结合各位委员的专业背景提出建议，积极指导公司改进相关工作。

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吴星宇	5	5
朱贺华	5	5
高伟	5	5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重视年度审计工作，认真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包括相关审计范围、审计目标和工作内容，确定了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同时，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经营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配合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审计委员会对审计进展进行监督，与审计机构就重点审计领域和审计方法进行沟通交流，听取审计机构关于公司年度审计初审情况的汇报，对审计结果发表同意意见。

（二）审核财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相关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聘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对 2023 年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相关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3年8月2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国联证券2023年中期财务报表审阅服务项目总结报告，并对审阅结果进行审核并发表同意意见。

（四）审核关联交易

202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审核，认为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审议了公司与国联集团续签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确定年度上限的议案，认为相关交易为各方日常经营业务，定价原则和交易原则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审计委员会关注重大偶发性的关联交易，包括《关于设立国联招证科创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上海星立方大厦B栋租赁与装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就交易必要性、公允性及影响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此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根据境内外相关规定，确认了公司关联方名单。

（五）指导内部审计及评估内控有效性

202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听取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并审阅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时沟通发现的问题与改进措施。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执行情况的检查，在认真审

阅《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后，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加强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反馈纠正的内控管理工作，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工作职责，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在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协调外部审计工作沟通等方面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